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 2018 年 9 月 7 日以书面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8 年 9 月 13 在佛山市禅城区文沙路 16 号中区四座 4 楼会议室召开。

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共 9 名，占公司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董事长庞康为本次会议主持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海天味业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拟回购注销公司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海天味业关于拟回购注销公司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回购数量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海天味业关于调整公司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回购数量的公告》。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解锁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公司《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锁期解锁的条件已达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83 名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可申请进行第三个解锁期解锁，共计 3,482,640 股。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所列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锁期解锁的条件已达成，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减去未能解锁的权益后可申请解锁，同意按照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对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进行第三个解锁期解锁。

5、审议通过《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海天味业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6、审议通过《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海天味业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特此公告。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四日